

市 场 营 销 部

市部〔2021〕28号

奥凯航空关于部分受疫情影响航线客票 特殊处置方案的通知

各单位：

为全力做好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联防联控工作，协助旅客更好地安排出行计划，奥凯航空现发布部分受疫情影响航线客票特殊处置方案。具体如下：

一、适用范围

奥凯实际承运航班及使用 BK 航班号的代码共享航班，具体如下：

行程	销售日期（含当日）	航班日期（含当日）
重庆进出港	7月29日之前	7月29日至8月12日
长沙、张家界、厦门进出港	7月30日之前	7月30日至8月13日

二、客票处理规定

（一）取消机位时间规定

航班日期在7月31日（含）之前的客票可不限制取消

机位条件；航班日期为8月1日（含）之后的客票，需在航班起飞前取消机位，方可按此文件办理非自愿退票或改期。

（二）改期

可办理一次非自愿改期至12月31日（含）之前由奥凯航空实际承运的航班。旅客可以先取消机位，无需立即确定新的航班日期。变更至9月29日（含）至10月10日（含）之间的航班，免收变更手续费，需补齐子舱位差价；变更至其余日期航班，免收变更手续费及子舱位差价。如后续无奥凯航空实际承运的航班，可以按第二、（三）条款规定办理非自愿退票。

（三）退票

可在客票有效期内，至原出票地办理非自愿退票，免收退票手续费。已按第二、（二）条款规定办理过非自愿改期的客票，如申请退票需按原客票使用条件办理。

（四）变更航程及签转

不允许变更航程及签转外航。

（五）联程航班

同一票号或连续票号中均由奥凯实际承运的多个航段，如其中一段符合本文件规定条件，其他航段同时申请退票或改期，可一并按非自愿规定办理。

（六）其他规定

已经办理自愿退票或变更业务的客票，不再补退已收取的费用。

请各单位提示旅客出行前务必及时了解相关机场防疫政策，做好出行安排，并且积极协助旅客做好客票退改工作。

特此通告。

收益管理处

7月31日

市场营销部

07月31日印发

打字：杨佳

校对：马宇鹏

（共印1份）
